

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河南申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给予警告的通报

各招标代理公司：

近期，按照县纪委组织的工程项目招标投标领域专项行动要求，住建局对自 2020 年以来属于本单位行政监督范围的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进行抽查，在抽查检查中发现：河南申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9 月 02 日代理温县新兴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温县城乡公交一体化建设项目（EPC）”项目，其汇总资料出现中标结果确认书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书写错误。经约谈代理公司，查明此表为自拟格式填写的内容，内部留存并未发布于网站上未造成严重后果。但给招投标工作造成了负面影响。根据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对河南申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予以警告的通知，并计入诚信档案并做出书面检查。希望河南申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要深刻反思、加强整改，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其他代理公司要吸取教训、引以为戒，加强从业人员素质能力提升，严格内部流程审核把关，确保全县招投标工作高质量开展。

特此通报。

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 12 月 19 日



书 面 检 查

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公司河南申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9 月 02 日代理温县新兴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温县城乡公交一体化建设项目（EPC）”项目，在做汇总资料的时候，因工作人员不细心复制粘贴错误，造成中标结果确认书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书写错误。此表为自拟格式填写的内容，自己留存并未发布于网站上未造成严重后果。但给招投标工作造成了负面影响，我公司深刻认识到错误并进行了改正，我公司深刻反思，加强整改，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加强从业人员素质提升，严格内部流程审核把关，确保招投标工作高质量开展。

河南申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7 日

